

# 湛江市麻章区农业农村局 湛江市麻章区乡村振兴局 文件

湛麻农通〔2022〕41号

---

## 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、区级乡村振兴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驻镇帮扶工作队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2〕20 号）文件精神，区政府同意，现将 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的资金请严格按照《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》（粤财农〔2021〕126 号），主要用于建立乡村保洁机制（乡村保洁员工资）支出。

若在支付乡村保洁员工资后仍有剩余，可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、发展富民兴村产业、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、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及提升党建促乡村

振兴水平等方面支出，实行清单式管理，重点用于解决乡村振兴的短板弱项和群众急难愁盼的实际问题，确保群众直接受益。

二、此项资金由各镇统筹安排。请按照《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》（粤委发电〔2021〕60号）以及《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 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湛江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湛委办发电〔2021〕14号）、《湛江市村庄卫生保洁专项资金使用方案》（湛委农工办通〔2019〕11号）和《麻章区村庄卫生保洁专项资金使用方案》（湛麻委农工办通〔2019〕1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的资金。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村，确保乡村保洁员工资按时发放。

三、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是：支持建立乡村保洁机制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、发展富民兴村产业、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。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四、此项资金专项按照市麻章镇 82139 人、湖光镇 76873 人、太平镇 106198 人的人口比例下达到各镇。具体分配见附件 1。

附件：1、麻章区 2022 年市级、区及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表

2、《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（湛财农〔2022〕20 号）



麻章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



麻章区乡村振兴局（代章）

2022 年 5 月 25 日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各镇财政所

---

湛江市麻章区乡村振兴局

2022 年 5 月 25 日印发

---